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8月5日以电子邮件、书面、电话等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22年8月15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叶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名单、解锁数量等情况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的第一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已满足，本次解锁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办理251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锁期持有的3,792,589股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8月15日